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14 年 4 月，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在 2014 年度的工作中，新老两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顺利交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应有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三名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一名为专业会计人士。审计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委员担任。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夏立军先生、吴胜波先生、朱洪超先生等三名独立董事，委员会召集人由夏立军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简介如下：

夏立军：上海交通大学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拥有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夏立军先生长期从事中国资本市场会计与财务问题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在国内外重要期刊发表大量学术论文，获得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等，另兼任香港中文大学公司治理中心研究员、中国会计学会英文期刊 *China Journal of Accounting Studies* 编委、中国审计学会理事、上海市审计学会理事等学术和社会职务。

Wu Shengpo（吴胜波）：拥有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学士学位、美国内布拉斯加林肯大学机械工程硕士学位以及美国凯乐管理研究学院信息管理系统硕士学位。吴胜波先生曾在美国通用电气公司（GE）、美国霍尼韦尔公司工作，担任亚太区主要领导职位，现任欧司朗亚太区总裁，另兼任佛山照明（证券代码：000541）董事。

朱洪超：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拥有复旦大学硕士学位。

朱洪超先生曾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会长；现为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会常务理事/全国律协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仲裁员、华东政法大学、上海大学法学院、上海政法大学兼职教授；另兼任中化国际（证券代码：600500）、第一医药（证券代码：600833）、腾达建设（证券代码：600512）、万达信息（300168）独立董事。

全部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

二、审计委员会的年度履职概况

1、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出席情况

2014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朱震宇	4	4	0	0
吕巍	4	4	0	0
徐晓青	4	3	0	1
夏立军	3	3	0	0
吴胜波	3	2	0	1
朱洪超	3	3	0	0

注：朱震宇先生、吕巍先生、徐晓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2、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4 年度，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审计委员会积极参与公司 2013 年年报工作，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年报审计师保持沟通并形成书面记录，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保证了年报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并为公司聘请 2014 年度审计机构提出了建议。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与公司财务部、管理层交换意见，认真审议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4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审计委员会亦对提交董事会的《关于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

于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等议案亦事先进行了审议，并形成书面意见。

公司积极为审计委员会行使职权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保证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沟通的渠道顺畅，并根据审计委员会的要求协调组织各次会议，安排实地考察，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公司还组织我们参加相关培训，使我们及时获取履职所需的法律、会计和上市公司监管规范等方面的专业知识。

三、审计委员会的期后履职情况

在 2014 年年报工作中，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的要求，召开了与外部审计机构的单独沟通会议。我们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审计关注事项，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同时，我们评估公司内控制度的有效性，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我们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勤勉尽责并对其审计工作予以评估总结，为公司聘请 2015 年度审计机构提出了建议。

在新的一年里，审计委员会将加强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促进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 4 月 28 日